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1537)

公司地址：南投縣南投市自立三路 6 號

電 話：(049)225-4777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8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1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2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1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 ~ 41
	(七) 關係人交易	41 ~ 43
	(八) 質押之資產	4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3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	其他	43 ~ 50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0 ~ 51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51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淨額	明細表二
	存貨	明細表三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明細表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	明細表五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	明細表六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帳款	明細表八
	營業收入	明細表九
	營業成本	明細表十
	製造費用	明細表十一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明細表十三
	財務成本	明細表十四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明細表十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4871 號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銷貨收入認列時點

事項說明

有關銷貨收入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四)。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6,290,090 仟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產品行銷通路遍布全球，對客戶之銷售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對客戶之銷售係按個別客戶約定交易條件，依交易條件不同，於出貨後確認商品已出貨或交付，其商品之控制才移轉，並依交易條件以商品出貨日或交付日作為收入認列時點，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高度人工判斷及作業，而可能造成收入認列未適當記錄於正確期間之情形，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故本會計師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銷貨收入認列時點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銷貨交易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瞭解及評估，並測試該等控制之有效性。
2. 驗證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銷貨收入交易於正確之期間認列，以及帳載存貨異動已記錄於適當期間，以評估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3. 針對期末應收帳款金額執行函證等餘額證實測試程序，確認應收帳款及銷貨收入記錄在正確之期間符合收入認列時點。

存貨備抵評價損失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及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155,570 仟元及新台幣 1,013 仟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針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及個別辨認有價值減損之存貨，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

量，同時輔以個別辨認過時毀損之存貨其可使用狀況，據以提列跌價損失。由於前述事項亦同時存在於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考量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備抵評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存貨評價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變現價值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故本會計師將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與子公司存貨備抵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運及相關會計政策之一致性，評估存貨備抵評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之監盤，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重新計算並評估備抵評價損失之合理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管理階層編製之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估資料，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進銷貨憑證及其帳載記錄，並執行報表計算之正確性，以評估淨變現價值之依據及其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33,503 仟元及新台幣 324,414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6.21%及 6.13%，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公司認列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46,112 仟元及新台幣 69,926 仟元，各占個體綜合利益之 4.82%及 6.58%。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

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楊明經

會計師

徐建業

楊明經
徐建業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2 0 日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34,126	21	\$ 844,615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25,141	-	28,978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4,524	1	43,588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64,379	16	951,055	18
130X	存貨	六(五)	154,557	3	375,143	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790	-	3,73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18,517</u>	<u>41</u>	<u>2,247,116</u>	<u>4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43	1	31,475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873,654	53	2,768,571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37,082	3	142,536	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52,947	1	53,38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52,466	1	36,09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33	-	12,248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152,225</u>	<u>59</u>	<u>3,044,312</u>	<u>58</u>
1XXX	資產總計		<u>\$ 5,370,742</u>	<u>100</u>	<u>\$ 5,291,428</u>	<u>100</u>

(續次頁)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60,000	3	\$	330,000	6
2150	應付票據			8,831	-		12,196	-
2170	應付帳款			53,872	1		130,760	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06,719	6		145,065	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217,975	4		209,24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451	2		120,604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七)		62,712	1		66,17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23,560</u>	<u>17</u>		<u>1,014,049</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51,681	6		320,063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一)		35,780	1		40,692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87,461</u>	<u>7</u>		<u>360,755</u>	<u>7</u>
2XXX	負債總計			<u>1,311,021</u>	<u>24</u>		<u>1,374,804</u>	<u>26</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三)		817,854	15		817,854	16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四)		665,000	13		665,000	1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五)		767,841	14		669,542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49,656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3,796	34		1,679,072	3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六)	(14,770)	-		35,500	1
3XXX	權益總計			<u>4,059,721</u>	<u>76</u>		<u>3,916,624</u>	<u>74</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5,370,742</u>	<u>100</u>	\$	<u>5,291,428</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晃瑋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	\$ 6,290,090	100	\$ 6,742,6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	(5,161,883)	(82)	(5,684,520)	(84)
5900 營業毛利		1,128,207	18	1,058,107	16
5910 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102	-	(3,210)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128,309	18	1,054,897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 (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99,382)	(3)	(194,956)	(3)
6200 管理費用		(93,300)	(2)	(124,133)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297)	-	(12,149)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4,979)	(5)	(331,238)	(5)
6900 營業利益		823,330	13	723,659	1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25,782	-	9,38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7,423)	-	77,616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1,562)	-	(3,34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422,313	7	426,364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39,110	7	510,024	8
7900 稅前淨利		1,262,440	20	1,233,68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255,372)	(4)	(250,687)	(4)
8200 本期淨利		\$ 1,007,068	16	\$ 982,996	1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一)	\$ 5,191	-	(\$ 1,74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十六)	768	-	2,851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38)	-	606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921	-	1,715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0,052)	(1)	89,710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4,010	-	(12,40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6,042)	(1)	77,301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1,121)	(1)	\$ 79,01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5,947	15	\$ 1,062,012	16
新增項目					
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2.32		\$ 12.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2.26		\$ 11.97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晃璋





廣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註 冊 普 通 股 股 本	本 公 積 金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未 分 配 盈 餘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817,854	\$ 665,000	\$ 579,407	\$ -	\$ 1,613,964	(\$ 49,656)	\$ 3,626,569
107年度淨利	-	-	-	-	982,996	-	982,996
107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136)	80,152	79,01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1,860	80,152	1,062,012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0,135	-	(90,135)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9,656	(49,656)	-	-
現金股利	-	-	-	-	(776,961)	-	(776,96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5,004	5,00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17,854	\$ 665,000	\$ 669,542	\$ 49,656	\$ 1,679,072	\$ 35,500	\$ 3,916,624
108年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817,854	\$ 665,000	\$ 669,542	\$ 49,656	\$ 1,679,072	\$ 35,500	\$ 3,916,624
108年度淨利	-	-	-	-	1,007,068	-	1,007,068
108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4,153	(55,274)	(51,1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11,221	(55,274)	955,947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98,299	-	(98,299)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9,656)	49,656	-	-
現金股利	-	-	-	-	(817,854)	-	(817,854)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	-	5,004	5,004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17,854	\$ 665,000	\$ 767,841	\$ -	\$ 1,823,796	(\$ 14,770)	\$ 4,059,7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晃璋



廣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 年 度	107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262,440	\$ 1,233,68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26,935
折舊費用	六(七)(八)	7,891	6,773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一)	1,457	2,2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六(二)(十九)	(6,644)	3,853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六(十九)	917	(19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九)	-	(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二)	5,004	5,004
利息收入	六(十八)	(6,646)	(1,805)
股利收入	六(十八)	(3,232)	(2,439)
利息費用	六(二十)	1,562	3,3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六(六)	(422,313)	(426,36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損失)利益	七(二)	(102)	3,2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64	(21,057)
應收票據淨額		9,064	(1,001)
應收帳款淨額		86,676	(31,88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98,043
存貨		220,586	(116,967)
其他流動資產		(2,053)	17,85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365)	2,969
應付帳款		(76,888)	44,22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1,654	145,065
其他應付款		8,810	21,133
其他流動負債		(4,928)	19,145
其他非流動負債		-	(3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249,454	1,031,343
收取之利息		6,646	1,805
支付之利息		(1,644)	(3,443)
支付之所得稅		(234,786)	(167,066)
收取之股利		3,232	2,43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22,902	865,07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000)	(19,84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958	(10,551)
取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		247,280	245,3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2,238	214,9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變動數	六(九)(二十五)	(170,000)	(150,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30	-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二十五)	(817,854)	(776,96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7,824)	(926,961)
匯率影響數		2,195	2,71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89,511	155,80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4,615	688,8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4,126	\$ 844,615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耀銘



經理人：李瑞勳



會計主管：劉堯璋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1. 本公司依公司法於民國79年1月25日登記設立，經民國88年9月17日吸收合併利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增資發行新股20,000仟股及歷次增資後，截至民國108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817,854仟元。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2.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91年1月22日起經核准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9年3月20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9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準則報導、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

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表達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

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 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營業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列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20年~50年
機器設備	5年~8年
其它設備	3年~10年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30年~50年。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

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其當年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配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配股利時於財務報告

認列，分配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四)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1) 本公司為鉛酸蓄電池相關產品之製造及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銷售對象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銷售對象，且銷售對象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退款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2. 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價值為 154,557 仟元。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36	\$ 32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133,790	844,289
合計	<u>\$ 1,134,126</u>	<u>\$ 844,61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	\$ 2,000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732	31,213
評價調整	2,409	(4,235)
合計	<u>\$ 25,141</u>	<u>\$ 28,978</u>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u>\$ 6,644</u>	<u>(\$ 3,853)</u>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3.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 20,000	\$ 20,000
評價調整	12,243	11,475
合計	<u>\$ 32,243</u>	<u>\$ 31,475</u>

1. 本公司選擇屬策略性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32,243 仟元及 31,475 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768	\$ 2,851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2,193	\$ 1,097

3. 本公司未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4,524	\$ 43,588
應收帳款	895,110	981,786
減：備抵損失	(30,731)	(30,731)
	<u>\$ 898,903</u>	<u>\$ 994,643</u>

1.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822,210	\$ 901,814
1-90天	107,424	93,445
91-180天	-	30,115
181天以上	-	-
	<u>\$ 929,634</u>	<u>\$ 1,025,374</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本公司將應收帳款予以投保，期間為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保險公司逐筆進行審核給予額度。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未逾期應收帳款投保金額分別為 716,848 仟元及 786,164 仟元。本公司於評估此類已投保之應收帳款時，已考量該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及其保險之可回收金額後，據以提列備抵損失。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五)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267	(\$ 273)	\$ 994
在製品	18,627	(213)	18,414
製成品	135,676	(527)	135,149
合計	\$ 155,570	(\$ 1,013)	\$ 154,557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66	(\$ 273)	\$ 893
在製品	26,464	(213)	26,251
製成品	348,526	(527)	347,999
合計	\$ 376,156	(\$ 1,013)	\$ 375,143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5,163,984	\$ 5,686,257
廢鉛收入	(2,101)	(1,737)
	\$ 5,161,883	\$ 5,684,520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2,374,596	\$ 2,305,086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527,999	492,528
	\$ 2,902,595	\$ 2,797,614
減：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8,941)	(29,043)
	\$ 2,873,654	\$ 2,768,571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份額明細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 375,763	\$ 349,574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46,550	76,790
	\$ 422,313	\$ 426,364

上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該被投資公

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 年 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87,272	\$ -	\$ -	\$ -	\$ 87,272	
房 屋 及 建 築	105,920	400	(996)	-	105,324	
機 器 設 備	7,219	85	-	-	7,304	
其 他 設 備	12,430	1,515	-	-	13,945	
合 計	<u>\$ 212,841</u>	<u>\$ 2,000</u>	<u>(\$ 996)</u>	<u>\$ -</u>	<u>\$ 213,845</u>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59,312)	(\$ 4,573)	\$ 996	\$ -	(\$ 62,889)	
機 器 設 備	(3,927)	(1,038)	-	-	(4,965)	
其 他 設 備	(7,066)	(1,843)	-	-	(8,909)	
合 計	<u>(\$ 70,305)</u>	<u>(\$ 7,454)</u>	<u>\$ 996</u>	<u>\$ -</u>	<u>(\$ 76,763)</u>	
帳 面 價 值	<u>\$ 142,536</u>				<u>\$ 137,082</u>	

		107 年 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87,272	\$ -	\$ -	\$ -	\$ 87,272	
房 屋 及 建 築	87,936	17,984	-	-	105,920	
機 器 設 備	8,831	500	(2,112)	-	7,219	
其 他 設 備	11,383	1,357	(310)	-	12,430	
合 計	<u>\$ 195,422</u>	<u>\$ 19,841</u>	<u>(\$ 2,422)</u>	<u>\$ -</u>	<u>\$ 212,841</u>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55,665)	(\$ 3,647)	\$ -	\$ -	(\$ 59,312)	
機 器 設 備	(5,008)	(1,031)	2,112	-	(3,927)	
其 他 設 備	(5,718)	(1,658)	310	-	(7,066)	
合 計	<u>(\$ 66,391)</u>	<u>(\$ 6,336)</u>	<u>\$ 2,422</u>	<u>\$ -</u>	<u>(\$ 70,305)</u>	
帳 面 價 值	<u>\$ 129,031</u>				<u>\$ 142,536</u>	

1. 不動產、廠房設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無此情形。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 投資性不動產

	108 年 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47,990	\$ -	\$ 47,990
房 屋 及 建 築	16,443	-	16,443
合 計	<u>\$ 64,433</u>	<u>\$ -</u>	<u>\$ 64,433</u>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11,049)	(\$ 437)	(\$ 11,486)
帳 面 價 值	<u>\$ 53,384</u>		<u>\$ 52,947</u>

	107 年 度		
成 本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土 地	\$ 47,990	\$ -	\$ 47,990
房 屋 及 建 築	16,443	-	16,443
合 計	<u>\$ 64,433</u>	<u>\$ -</u>	<u>\$ 64,433</u>
累 計 折 舊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10,612)	(\$ 437)	(\$ 11,049)
帳 面 價 值	<u>\$ 53,821</u>		<u>\$ 53,384</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3,050</u>	<u>\$ 3,037</u>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 之直接營運費用	<u>(\$ 437)</u>	<u>(\$ 437)</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193,673 仟元及 213,282 仟元，係參考臨近地區類似標的物之最近市場成交價格而得，屬於第二級公允價值。
3.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性不動產無減損情形。
4. 以投資性不動產提供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8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0,000	0.86%~0.89%	無
擔保借款	60,000	0.88%~0.91%	不動產及廠房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u>\$ 160,000</u>		

借款性質	107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20,000	0.88%~0.98%	無
擔保借款	110,000	0.90%~0.90%	不動產及廠房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u>\$ 330,000</u>		

本公司未動用之借款額度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130,000 仟元及 1,910,000 仟元。

(十) 其他應付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122,202	\$ 114,380
應付佣金	59,190	56,79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1,326	19,543
其他應付費用	15,257	18,530
	<u>\$ 217,975</u>	<u>\$ 209,247</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2,742	\$ 84,14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869)	(58,99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9,873</u>	<u>\$ 25,155</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8年度			
1月1日餘額	\$ 84,148	(\$ 58,993)	\$ 25,155
當期服務成本	807	-	807
利息費用(收入)	611	(425)	186
	<u>85,566</u>	<u>(59,418)</u>	<u>26,14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367)	(2,36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 數	13	-	1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44	-	344
經驗調整	(3,181)	-	(3,181)
	<u>(2,824)</u>	<u>(2,367)</u>	<u>(5,191)</u>
提撥退休基金	-	(1,084)	(1,084)
支付退休金	-	-	-
12月31日餘額	<u>\$ 82,742</u>	<u>(\$ 62,869)</u>	<u>\$ 19,873</u>

	確定福利義務 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 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7年度			
1月1日餘額	\$ 84,552	(\$ 61,304)	\$ 23,248
當期服務成本	1,009	-	1,009
利息費用(收入)	807	(578)	229
	<u>86,368</u>	<u>(61,882)</u>	<u>24,48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879)	(1,879)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 數	88	-	88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828	-	1,828
經驗調整	1,705	-	1,705
	<u>3,621</u>	<u>(1,879)</u>	<u>1,742</u>
提撥退休基金	-	(1,073)	(1,073)
支付退休金	(5,841)	5,841	-
12月31日餘額	<u>\$ 84,148</u>	<u>(\$ 58,993)</u>	<u>\$ 25,155</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8年12月31日及民國107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折現率	0.70%	0.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8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696)	\$ 1,754	\$ 1,727	(\$ 1,679)
107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31)	\$ 1,897	\$ 1,868	(\$ 1,81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842 仟元。
 (7)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932
1-2年		2,973
2-5年		22,648
5年以上		55,055
	\$	<u>87,608</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53 仟元及 3,610 仟元。
3. 自民國 105 年度開始本公司之委任經理人，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但超過十五年之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直至退休當年度，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一年計。截止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提列之委任經理人準備則為 15,377 仟元。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仟股)			
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計畫	104.10.30	200單位		民國104年10月至 民國109年2月	註

註：員工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翌年之二月二十日仍在本公司任職者，未曾有違反勞動契約且最近年度考核成績於所有員工中未於後面50%者，將依下列時程及獲配股數之比例取得受領新股：

屆滿期間	獲配比例
獲配後仍任職翌年之二月二十日給與日	20%
獲配後仍任職翌二年之二月二十日給與日	20%
獲配後仍任職翌三年之二月二十日給與日	20%
獲配後仍任職翌四年之二月二十日給與日	20%
獲配後仍任職翌五年之二月二十日給與日	20%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除繼承外，於既得期間內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其當年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依法按原發行價格收買並辦理註銷，惟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公開市場價格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履約價格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預期股利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4.10.30	120.5	10	-	-	-	-	110.5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權益交割	\$ 5,004	\$ 5,004

(十三) 股本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 仟元，分為 1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股數 8,2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817,85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為 81,785 仟股。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均無變動。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四)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08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合併溢額	總計
1月1日	\$ 604,444	\$ 4,485	\$ 9,834	\$ 24,091	\$ 22,146	\$ 665,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862	-	(4,862)	-	-	-
12月31日	<u>\$ 609,306</u>	<u>\$ 4,485</u>	<u>\$ 4,972</u>	<u>\$ 24,091</u>	<u>\$ 22,146</u>	<u>\$ 665,000</u>

	107年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易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實際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合併溢額	總計
1月1日	\$ 600,356	\$ 4,485	\$ 13,922	\$ 24,091	\$ 22,146	\$ 665,0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4,088	-	(4,088)	-	-	-
12月31日	<u>\$ 604,444</u>	<u>\$ 4,485</u>	<u>\$ 9,834</u>	<u>\$ 24,091</u>	<u>\$ 22,146</u>	<u>\$ 665,000</u>

(十五)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提撥特別盈餘公積，餘數加計上年度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由於公司正值穩定成長階段，考量股東利益財務結構與公司長遠發展，股東紅利之總額應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八十，其中現金紅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配，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盈餘中。
- 本公司於民國 108 年 6 月 12 日及 107 年 6 月 11 日，經股東會決議，發放現金股利分別為每股 10 元及 9.5 元，股利總計分別為 817,854 仟元及 776,961 仟元。
-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8 年盈餘分派案，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惟尚應提請股東會決議通過。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二）。

(十六) 其他權益項目

	108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期初餘額	\$ 11,475	\$ 29,862	(\$ 5,837)	\$ 35,5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5,004	5,004
評價調整	768	-	-	768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70,052)	-	(70,052)
- 集團之稅額	-	14,010	-	14,010
期末餘額	\$ 12,243	(\$ 26,180)	(\$ 833)	(\$ 14,770)

	107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期初餘額	\$ -	\$ 8,624	(\$ 47,439)	(\$ 10,841)	(\$ 49,656)
修正式追溯之影響數	8,624	(8,624)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5,004	5,004
評價調整	2,851	-	-	-	2,851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89,710	-	89,710
- 集團之稅額	-	-	(17,942)	-	(17,942)
-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5,533	-	5,533
期末餘額	\$ 11,475	\$ -	\$ 29,862	(\$ 5,837)	\$ 35,500

(十七) 營業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6,290,090	\$ 6,742,62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依產品別區分：

	108年度	107年度
	電池	電池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6,140,015	\$ 6,591,091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50,075	151,536
部門收入	\$ 6,290,090	\$ 6,742,62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6,290,090	\$ 6,742,627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表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如下:

(1) 合約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 34,680	\$ 42,146	\$ 33,682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 25,285	\$ 24,528

(十八)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6,646	\$ 1,805
租金收入	3,290	3,346
股利收入	3,232	2,439
什項收入	12,614	1,796
合計	\$ 25,782	\$ 9,386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	\$ 55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917)	192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713)	81,6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644 (3,853)
其他損失	(437)	(462)
合計	(\$ 7,423)	\$ 77,616

(二十) 財務成本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費用-銀行借款	\$ 1,562	\$ 3,342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 質 別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4,228	\$ 137,685	\$ 171,913
折舊費用	982	6,909	7,891
攤銷費用	126	1,331	1,457
合計	<u>\$ 35,336</u>	<u>\$ 145,925</u>	<u>\$ 181,261</u>

性 質 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33,064	\$ 141,971	\$ 175,035
折舊費用	964	5,809	6,773
攤銷費用	133	2,122	2,255
合計	<u>\$ 34,161</u>	<u>\$ 149,902</u>	<u>\$ 184,063</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性 質 別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8,435	\$ 103,384	\$ 131,819
勞健保費用	2,379	6,409	8,788
退休金費用	1,049	3,538	4,587
董事酬金	-	20,241	20,241
其他用人費用	2,365	4,113	6,478
合計	<u>\$ 34,228</u>	<u>\$ 137,685</u>	<u>\$ 171,913</u>

性 質 別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薪資費用	\$ 27,120	\$ 103,308	\$ 130,428
勞健保費用	2,312	6,303	8,615
退休金費用	1,121	7,826	8,947
董事酬金	-	20,327	20,327
其他用人費用	2,511	4,207	6,718
合計	<u>\$ 33,064</u>	<u>\$ 141,971</u>	<u>\$ 175,035</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	\$ 45,800	\$ 45,860
董監酬勞	28,000	28,050
	<u>\$ 73,800</u>	<u>\$ 73,910</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業經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其中員工酬勞將採現金之方式發放。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其估列比例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員工酬勞比例	3.43%	3.51%
董監酬勞比例	2.10%	2.15%

-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31 人及 134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 5 人。
-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204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1,19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46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1,011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4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51,542	\$ 210,6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5,768	-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1,523</u>	<u>398</u>
當期所得稅總額	258,833	211,00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3,461)	4,631
稅率改變之影響	<u>-</u>	<u>35,052</u>
所得稅費用	<u>\$ 255,372</u>	<u>\$ 250,687</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4,010	(\$ 17,942)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38)	348
稅率改變之影響	<u>-</u>	<u>5,791</u>
合計	<u>\$ 12,972</u>	<u>(\$ 11,803)</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52,488	\$ 246,73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463)	(666)
當期暫時性差異當期稅率與實現年度		
稅率差異影響數	-	42,67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1,523	398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3,944)	(38,453)
未分配盈餘加徵	<u>5,768</u>	<u>-</u>
所得稅費用	<u>\$ 255,372</u>	<u>\$ 250,687</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3,756	\$ 2,574	\$ -	\$ 6,330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203	-	-	203
出售固定資產未實現利益	2,111	293	-	2,404
退休金未撥存數	8,764	(18)	-	8,746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071	-	(1,038)	1,033
累計未休假獎金	250	(36)	-	214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18,943	-	14,010	32,953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83	-	583
小計	<u>\$ 36,098</u>	<u>\$ 3,396</u>	<u>\$ 12,972</u>	<u>\$ 52,4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 316,674)	(\$ 35,007)	\$ -	(\$ 351,681)
未實現兌換損益	(3,389)	3,389	-	-
小計	<u>(\$ 320,063)</u>	<u>(\$ 31,618)</u>	<u>\$ -</u>	<u>(\$ 351,681)</u>
合計		<u>(\$ 28,222)</u>	<u>\$ 12,972</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銷貨毛利	\$ 4,933	(\$ 1,177)	\$ -	\$ 3,756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172	31	-	203
出售固定資產未實現利益	1,964	147	-	2,111
退休金未撥存數	7,421	1,343	-	8,76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65	-	606	2,071
累計未休假獎金	210	40	-	250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31,352	-	(12,409)	18,9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092	(1,092)	-	-
小計	<u>\$ 48,609</u>	<u>(\$ 708)</u>	<u>(\$ 11,803)</u>	<u>\$ 36,098</u>

107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利益	(\$ 281,088)	(\$ 35,586)	\$ -	(\$ 316,674)
未實現兌換損益	-	(3,389)	-	(3,389)
小計	(\$ 281,088)	(\$ 38,975)	\$ -	(\$ 320,063)
合計		(\$ 39,683)	(\$ 11,803)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5.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007,068	81,734	\$ 12.32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007,068	81,7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36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27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007,068	82,129	\$ 12.26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982,996	81,691	\$ 12.03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982,996	81,69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	37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5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982,996	82,121	\$ 11.97

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8年1月1日	\$ 330,000	\$ -	\$ 515,259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70,000)	817,854	647,854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817,854)	(817,854)
108年12月31日	\$ 160,000	\$ -	\$ 160,000
	短期借款	應付股利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107年1月1日	\$ 480,000	\$ -	\$ 495,701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0,000)	776,961	626,96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776,961)	(776,961)
107年12月31日	\$ 330,000	\$ -	\$ 330,00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管理服務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51,335	\$ 52,710

本公司因提供生產、行銷及管理諮詢顧問服務，而收取之管理服務收入，該計價方式為依子公司內銷營業收入之一定比率計價，收款期間係採一年結算一次收款，並經雙方同意與應付帳款互抵後以淨額列示。

2. 進貨

	108年度	107年度
	本期進貨金額	本期進貨金額
子公司	\$ 4,861,345	\$ 5,720,737

本公司與子公司進貨交易係按貨物類別經雙方議定價格計價，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付款期間為出貨後 120 天內付款，並經雙方同意與應收帳款互抵後以淨額列示，一般廠商為 90 天內付款。

3. 代採購交易

	108年度			
	代購價款	代購成本	代購利益	期末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2,887,469	\$ 2,788,729	\$ 98,740	\$ -
本期未實現 銷貨利益			102	-
總計			\$ 98,842	\$ -

	107年度			
	代購價款	代購成本	代購利益	期末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 3,289,813	\$ 3,190,987	\$ 98,826	\$ -
本期未實現 銷貨利益			(3,210)	-
總計			\$ 95,616	\$ -

(1) 上述款項係本公司代購設備款及原料款，經雙方同意與應付帳款互抵後以淨額列示。收款期間係代採購貨品出貨後 120 天內收款。

(2) 由於此項交易係屬權益法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故代購利益予以遞延認列，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俟被投資公司於未來設備效益期間攤銷及原料加工出售後時，逐期予以認列為其他營業收入。

4. 應付帳款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306,719	\$ 145,065

上述應付帳款係以經雙方同意扣除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後之餘額列示。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8年度	107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3,758	\$ 36,129
退職後福利	424	476
股份基礎給付	400	400
總計	\$ 34,582	\$ 37,005

八、質押之資產

質押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9,707	\$ 133,880	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52,947	53,384	短期借款
	\$ 182,654	\$ 187,264	

上述資產已設定做為短期借款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之產業規模，考量產業未來成長及產品發展，設定適當之市場佔有率，並據以規劃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財務營運計畫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最後考量產品競爭力所能產生之營業利益與現金流量，以決定適當之資本結構。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負債總額	\$ 1,311,021	\$ 1,374,804
資產總額	5,370,742	5,291,428
負債佔資產比例	24.41%	25.98%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141	\$ 28,9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32,243	31,4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4,126	844,615
應收票據	34,524	43,588
應收帳款	864,379	951,055
存出保證金	3,420	3,420
	<u>\$ 2,093,833</u>	<u>\$ 1,903,131</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0,000	\$ 330,000
應付票據	8,831	12,196
應付帳款	53,872	130,7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6,719	145,065
其他應付帳款	217,975	209,247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633	558
	<u>\$ 748,030</u>	<u>\$ 827,826</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

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及越南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新台幣	\$ 34,960	29.98	\$ 1,048,101
歐元：新台幣	586	33.59	19,684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7,639	29.98	\$ 828,617
<u>金融負債</u>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3,285	29.98	\$ 98,484
歐元：新台幣	4	33.59	134
107年12月31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新台幣	\$ 24,160	30.715	\$ 742,074
歐元：新台幣	661	35.20	23,267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29,637	30.715	\$ 910,300
<u>金融負債</u>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 6,015	30.715	\$ 184,751
歐元：新台幣	14	35.20	493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新台幣	3%	\$ 31,443	\$ -
歐元：新台幣	3%	\$ 591	-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24,859	\$ -
<u>金融負債</u>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2,955	\$ -
歐元：新台幣	3%	\$ 4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現金及約當現金</u>			
美元：新台幣	3%	\$ 22,262	\$ -
歐元：新台幣	3%	698	-
<u>應收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27,309	\$ -
<u>金融負債</u>			
<u>應付款項</u>			
美元：新台幣	3%	\$ 5,543	\$ -
歐元：新台幣	3%	15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全部兌換損失及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因外幣種類繁多，經彙總金額分別為兌換損失 12,713 仟元及兌換利益 81,684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

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將增加或減少 603 仟元及 695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增加或減少 967 仟元及 944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集團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B.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0 個基點，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128 仟元及 264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外部信用機構評等（若無評等，則以存放比、逾放比、資本適足率等財務資料），檢視存款信用，經評估該銀行信用評等良好，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當投資標的之違約率超過 29.96%，本公司判斷該投資標的係屬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2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公司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逾期120天	合計
<u>108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11%	2.46%	7.40%	29.96%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822,210	\$ 83,772	\$ 23,652	\$ -	\$ -	\$ 929,634
備抵損失	\$ 26,802	\$ 2,178	\$ 1,751	\$ -	\$ -	\$ 30,731
	未逾期	逾期30天	逾期60天	逾期90天	逾期120天	合計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2%	0.31%	1.31%	11%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901,814	\$ 84,166	\$ 9,017	\$ 262	\$ 30,115	\$ 1,025,374
備抵損失	\$ 212	\$ 257	\$ 118	\$ 29	\$ 30,115	\$ 30,731

G.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8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	\$ -	\$ 30,731
減損損失提列	-	-
12月31日	\$ -	\$ 30,731
	107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1月1日_IAS 39	\$ -	\$ 3,796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
1月1日_IFRS 9	\$ -	\$ 3,796
減損損失提列	-	26,935
12月31日	\$ -	\$ 30,731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 B. 集團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基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為 1,134,1126 仟元及 844,615 仟元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25,141 仟元及 28,978 仟元，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108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60,164	\$ -	\$ -	\$ -	\$ -
應付票據	8,141	690	-	-	-
應付帳款	53,872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06,719	-	-	-	-
其他應付款	144,175	73,800	-	-	-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633	-	-	-	-

107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330,365	\$ -	\$ -	\$ -	\$ -
應付票據	12,196	-	-	-	-
應付帳款	130,760	-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065	-	-	-	-
其他應付款	135,337	73,910	-	-	-
其他流動金融負債	558	-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投資之投資性不動產與大部分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七)說明。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25,141	\$ -	\$ -	\$ 25,14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權益證券	32,243	-	-	32,243
	<u>\$ 57,384</u>	<u>\$ -</u>	<u>\$ -</u>	<u>\$ 57,384</u>
<u>107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證券	\$ 27,139	\$ -	\$ -	\$ 27,139
- 基金	1,839	-	-	1,83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權益證券	31,475	-	-	31,475
	<u>\$ 60,453</u>	<u>\$ -</u>	<u>\$ -</u>	<u>\$ 60,453</u>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上市(櫃)公司股票</u>	<u>開放型基金</u>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5.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

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 2,000 萬以上之交易資訊)：請詳附表四。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無此情形。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廣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廣陸光電科技(股)公司	股票-嘉聯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00	\$ 289		註
	股票-興農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7,000	12,368		註
	股票-先進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00	931		註
	股票-宏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	9,144		註
			加：評價調整		2,409		
				\$ 25,141			\$ 25,141
廣陸光電科技(股)公司	股票-安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93,396	20,000	4.39	註
			加：評價調整		12,243		
				\$ 32,243			\$ 32,243

註：公允價值係採資產負債表日該股票於公開市場之報價。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應收(付)票據、帳款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進貨	\$ 4,861,345	63.48%	出貨後120天內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60天	(\$ 306,719)	83.03)									
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子公司	代採購	2,887,469	-	出貨後120天內收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60天	-	-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貨	285,276	4.67%	出貨後120天內付款	註2	一般客戶為月結60天	181,723)	13.38)									

註1：依雙方約定之價格為核算基礎。尚難與非關係人比較。

註2：依雙方約定之價格為核算基礎。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轉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金額	處理方式	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306,719	3.79	\$ -		\$ 306,719	\$ -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81,723	1.36	\$ -		\$ 16,947	\$ -

註：係截至民國109年2月19日收帳之金額。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僅揭露金額2,000萬以上之交易資訊)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交易往來對象	關係				
0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進貨	\$ 4,861,345	出貨後120天內付款	61.28	
0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代採購交易	2,887,469	出貨後120天內收款	36.40	
0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306,719	-	5.63	
1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進貨	235,276	出貨後120天內付款	2.97	
1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181,723	-	3.34	
1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永旭有限公司	3	進貨	67,153	出貨後120天內付款	0.85	
2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永旭有限公司	3	進貨	34,542	-	0.4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係母公司對子公司。
2. 係子公司對母公司。
3. 係子公司對子公司。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備註
				末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家庭及工業用蓄電池之製造及銷售	\$ 1,029,090	\$ 1,029,090	32,000,000	100	\$ 2,374,596	\$ 375,763	註1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	70,464	70,464	2,170,000	100	527,999	46,550	註1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Kung Tay Plastic Co.,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136,590	136,590	3,600,000	100	409,801	46,631	註2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Forte Ability Group S. A.	薩摩亞	代採購原物料	-	337	-	-	(751)	-	註2
Kung Tay Plastic Co., Ltd.	廣泰(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越南	塑膠製品生產製造及銷售	116,878	116,878	6,600,000	100	333,503	46,112	註2
Kung Tay Plastic Co., Ltd.	永旭有限公司	塞席爾	代採購原物料及機器設備	-	305	-	-	-	12,127	註2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包含被投資公司溢流及制流交易之損益沖銷數及實現數。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民國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336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3,745
外幣美金存款	(USD	34,958仟元，	兌換率為 29.98)		1,048,052
外幣歐元存款	(EUR	585仟元，	兌換率為 33.59)		19,659
外幣人民幣存款	(CNY	3仟元，	兌換率為 4.305)		14
外幣英鎊存款	(GBP	2仟元，	兌換率為 39.36)		65
活期存款					<u>62,255</u>
					<u>\$ 1,134,126</u>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淨額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非關係人：							
	A 客戶			\$	123,053		
	B 客戶				87,992		
	C 客戶				92,862		
	D 客戶				57,842		
	E 客戶				48,017		
	F 客戶				44,069		
	G 客戶				41,925		
	其 他				<u>399,350</u>		每一零星客戶
					895,110		餘額均未超過
	減：備抵損失				<u>(30,731)</u>		本科目金額5%
					<u>\$ 864,379</u>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描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 1,267	\$ 1,182	重置成本
在 製 品		18,627	22,425	淨變現價值
製 成 品		<u>135,676</u>	<u>159,040</u>	淨變現價值
		155,570	<u>\$ 182,647</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u>1,013</u>)		
		<u>\$ 154,557</u>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評 價 基 礎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利隆(越南)責任有限公司	32,000仟股	\$ 2,305,086	-	\$ 316,790	-	(\$ 247,280)	32,000仟股	\$ 2,374,596	\$ 74.85	\$ 2,379,332	權益法	無
Kung Long International Ltd.	2,170仟股	492,528	-	35,471	-	-	2,170仟股	527,999	243.32	527,999	權益法	無
		2,797,614		352,261		(247,280)		2,902,595				
		(29,043)		102		-		(28,941)				
減：被投資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2,768,571		\$ 352,363		(\$ 247,280)		\$ 2,873,654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本期移轉</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或抵押情形</u>
----------	----------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七)。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明細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期初餘額</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餘額</u>	<u>提供擔保或</u> <u>抵押情形</u>
----------	----------	-------------	-------------	-------------	-------------	-----------------------------

「投資性不動產」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備註
-----	----	------	------	----	-------	----

「短期借款」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非關係人：			
甲供應商		\$ 19,071	
乙供應商		12,241	
丙供應商		4,960	
丁供應商		4,825	
其他		<u>12,775</u>	每一零星供應商
		<u>\$ 53,872</u>	餘額均未超過本 科目金額5%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電子密閉式電池		19,352,914	顆	\$	6,072,503		
機車電池		57,188	顆		15,297		
汽車電池		47,395	顆		<u>94,736</u>		
小計					6,182,53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42,521)</u>		
銷貨淨額					6,140,015		
管理服務收入					51,335		
代採購利益					<u>98,740</u>		
營業收入淨額				\$	<u>6,290,090</u>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存料		\$	1,166		
加：本期進料			10,588		
減：出售原物料		(5,619)		
期末原物料		(1,267)		
本期耗用原物料			4,868		
直接人工			21,544		
製造費用			29,844		
製造成本			56,256		
加：期初在製品			26,464		
本期進貨			57,753		
減：期末在製品		(18,627)		
在製品成本			121,846		
期初製成品			348,526		
本期購入製成品			4,823,669		
減：期末製成品		(135,676)		
製成品產銷成本			5,158,365		
出售原物料成本			5,619		
已出售存貨成本			5,163,984		
出售廢鉛收入		(2,101)		
銷貨成本		\$	5,161,883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間 接 人 工		\$ 7,941	
包 裝 費		5,791	
水 電 瓦 斯 費		3,386	
保 險 費		2,690	
進 口 費 用		2,247	
其 他		<u>7,789</u>	每單一金額均未逾 總額之5%
		<u>\$ 29,844</u>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管 理	研 發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60,513	\$ 56,279	\$ 6,833	\$ 123,625
運 費	34,241	1	11	34,253
佣 金 支 出	34,429	-	-	34,429
出 口 費 用	14,723	-	-	14,723
保 險 費	13,440	3,628	574	17,642
監 察 人 酬 勞	-	7,879	-	7,879
建 立 國 際 品 牌 費 用	2,160	132	1,545	3,837
其 他	<u>39,876</u>	<u>25,381</u>	<u>3,334</u>	<u>68,591</u> 註
	<u>\$ 199,382</u>	<u>\$ 93,300</u>	<u>\$ 12,297</u>	<u>\$ 304,979</u>

註：每單一金額均未逾總額5%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九)。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	---	---	---	---	---	---	---

「財務成本」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民國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費用者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合
計	計	計	計	計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二十一)、(二十二)。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900049 號

會員姓名：(1)楊明經

(2)徐建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公司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3556563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289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廣隆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度(自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

簽名式(一)	楊明經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徐建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9

月

31

日

